

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

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及運作：

本公司董事選任係依據【公司章程】採候選人提名制度，並由股東會投票選任，進而組成董事會。

董事會成員須具備專業背景(如法律、財會、產業、行銷…等)及專業技能(營運判斷能力、財會析能力、經營管理能力、產業知識、國際市場觀、領導決策能力)

接班之董事除具專業背景及專業技能外，亦應具備下列條件：

- (1)具備與本公司核心價值相符且有助於公司經營管理的專業背景、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。
- (2)誠信、負責、創新並具決策力。

為使董事會成員提升專業，不斷精進，本公司對於董事進修，考量在各董事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，選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或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，每人每年均安排進修課程，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相當程度之產業知識及獲取新知。

本公司亦訂有【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】，董事會成員於每年皆進行績效評估之考評，以確認董事會運作之有效，並將績效評估結果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。

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運作：

本公司目前主要管理階層為李志宏總經理及相關部門主管等人，本公司為培育重要管理階層，不定期舉辦內部計外部課程，課程內容除專業能力訓練外，並培養判斷力、管理能力及解決問題的能力，以提升管理階層的決策品質。

本公司每半年皆執行員工績效評核，透過平日觀察及績效評估，了解應強化之處、個人發展及公司期望，並以考核結果作為日後接班規劃之參考。